

最新读了傻子的读后感 读完一本书的读后感(实用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一

今年暑假我看中了一本名叫《四季里的科学》的书，因为现在就是夏天了，所以我就选了一本夏季篇。下面我就来简绍一下它的内容吧！

一年长一层，只要数一数树枝的层数，就知道他几岁了，记往还要加上四年的幼年期。除了树，它还讲了叶子的作用，有神奇的蒸腾作用，众人皆知的光合作用等等。

第二部分——虫子啊，你们在干什么呀？它讲述的是一些小虫子的故事。（.）我对龙虱很感兴趣，书中说龙虱没有鳃，那它是怎么在水中呼吸的呢？原来龙虱先在气门贮存了空气，所以才可以在水中生活。

第三部分——小鱼，你叫什么名字啊？本书主要向我们交待了淡水鱼的种类，有马口鱼，高丽雅罗鱼……我就介绍一下淡水鲤鱼吧！这种鱼形状和马口鱼差不多，二者非常容易混淆。它们的区别在于：马口鱼眼睛小，呈红色；淡水鲤鱼眼睛大，呈黑色。马口鱼不太适应受污染的环境。以前水质好的时候，马口鱼的数量很多。

通过这本书，我对夏天有了更多的了解，神奇的植物让我知道了树木的作用。有趣的小虫告诉了我一定要善于观察，勤于思考。活泼的小鱼，让我懂得了水中的奥妙。我下定决心，

一定要把《四季里的科学》的其他几册读完。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二

我读了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花费毕生精力完成的昆虫学巨著《昆虫记》这本书，这部书的内容让我很感兴趣。

在这本书里，法布尔为我们精心描绘了各种昆虫的本能、习性、劳动、繁衍和死亡，记录了它们在昆虫王国的漫游历程。法布尔用简洁而优美的笔触，把每种昆虫的形象都描绘得栩栩如生，生动可爱，使我们可以透过文字看到它们的喜怒哀乐。每个故事情节既具科学性，又有趣味性，充分满足了我们对大自然的好奇心，并调动我们的阅读兴趣，同时培养我们亲近自然、热爱科学、尊重的探索精神。

看完这套书，让我收获很多更详细的了解了一些昆虫，懂得更多的昆虫知识。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三

《西游记》是一部中国古典神魔小说，为中国“四大名著”之一，孙悟空，一个责任心很强能当机立断、注重行动作风，不畏自然艰险，锄强扶弱，抱打不平的英雄本色。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读完西游记的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这《西游记》啊，可谓是妇孺皆知啊。一些小孩子，一般是图个新鲜，或者是看看里面孙悟空的神气，并没有领悟其中的真谛。我这次看，与以往可谓是天差地别啊，对其中的一些道理，也算是有深刻领悟吧。

《西游记》讲的是唐僧师徒四人到西天去取经，一路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最后获取了真经。故事情节引人入胜，风趣

生动，但虽如此，在其中也包含了作者对当时社会的种. 种看法。他讽刺了当时朝政的_无能，其实，在我们所看到的取经途中，有许多的妖精都与天上地下有着密切的联系，这样来说，无论是在天上还是地上那些神威的统治下，都隐藏着丑恶，神仙也不例外，可见当时明王朝统治的_，。不过，在这种情况下，在我们眼前出现一个不受约束，敢于抗争的一个人物，那就是孙悟空！他从石头里蹦出，对世间何事都有探索的好奇心，对于玉帝要捉拿他，却绝不屈服，还“大闹天宫”，不过有时也有些任性，作者再借这样一个人物来进行对比，更加揭露了当时社会的黑暗。这也使我们想到当时的朝政是怎样的，朝政中当官的又是怎样的。其实，那些_无能的官员往往与天上的神仙大佛有一定的关系，不是有一些妖怪就仗着自己与天上某某神仙有一定的关系或是拿了天上某某宝物就在人间为非作歹！我想这些人间的官员也不过如此吧，借自己身后有大人物给自己撑腰，就为非作歹，鱼肉百姓，导致了朝政的_以及社会经济不景气。

虽然如此，但唐僧师徒四人在途中对那些所遇到的妖魔鬼怪时的不所畏惧的精神也深深打动了我，由于师徒四人团结一心，不畏艰险，，最后终于如愿以偿，取得了真经。我想，这在我们的生活中也是一样，不论遇到什么样的困难，都不要轻易放弃，可不能像猪八戒有时那样喊散伙，只要坚持，我们就能战胜困难，取得胜利的！虽然在取得成功的过程中会遭遇许多磨难，但是这样更能磨练我们的意志力，使我们得到锻炼，所以，一定要勇往直前！

《西游记》给我的感想有太多太多，甚至又联想到了许多，它被评为四大名著之一，可谓当之无愧啊！《西游记》，这颗在历耀眼灿烂的明珠，正闪烁着那金色的光！

作为中国四大古典名著之一的《西游记》，多少年来，一直成为人们必读的经典书目。那么，这样的经典也肯定有着它历久弥新的魅力所在——是《西游记》让我们懂得了什么是坚持，什么是团结，什么是不畏艰辛。

本书作者吴承恩为读者讲述了唐僧以及其他三个徒弟一路上历尽艰险、降妖伏魔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取得了真经的故事。

小时候的我，对《西游记》的认识还是很浅显的，只觉得故事中爱打抱不平的孙悟空、贪吃懒惰的猪八戒和救苦救难的观音菩萨等人物形象栩栩如生罢了。但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渐渐领悟到了《西游记》作者的另一份用意。例如，作者笔下的孙悟空，天不怕地不怕，具有不屈的反抗精神的艺术形象，不仅生动地体现了古代人民摆脱压迫的强烈愿望，而且也反映了人民为战胜邪恶、争得自由而不怕天，不怕地，敢于蔑视一切传统和权威的反抗精神。在他身上还有一种叛逆心理，以及他敢于和强大势力作斗争的勇敢精神令我十分欣赏。

在前往西天取经的路上，或许，你看到了唐僧冤枉悟空，悟空回花果山的一幕；或许，你看到了猪八戒常常抱怨，说要回高老庄的一幕，但是，他们并没有留下师傅只身一人，他们是有情有义的。

在前往西天取经的路上，师徒四人历经各种艰难困苦，但依旧执着，锲而不舍，不言放弃。还记得六十一回合，孙悟空三调芭蕉扇吗？为了扇灭火焰山之火，帮助老百姓，孙悟空又是变虫子，又是变牛魔王，足以可见孙悟空的机智。正是在取经途中遭遇三打白骨精、车迟国斗法、狮驼岭斗三魔等等的八十一“难”，方显坚持的可贵，方显师徒四人不畏艰辛的难得！

在前往西天取经的路上，师徒四人身上的品质着实值得我们学习。他们的坚持不懈，让我惭愧我做事时的虎头蛇尾；他们的团结一心，让我懂得了团队合作的重要性；他们的不畏艰辛，让我明白了“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的道理。

让我们一起捧起这本经典名著，在绚丽多彩的神魔世界里畅游，感受它的独特魅力吧！

我曾经一遍又一遍地看那的电视连续剧——《西游记》。而最近，老师又让我们看《西游记》这本书，这让我不禁有点厌倦，因为已经看了很多遍了，再看也没意思了。周末没什么事干，我便静下心来，坐在家里拿起《西游记》开始仔细看。我把《西游记》一书认真地看了一会，这时才让我真正领略到《西游记》的文字所带来的魅力，我便对它又充满了兴趣。

《西游记》主要讲的是孙悟空、猪八戒和沙和尚保护唐僧去西天取经，一路上跟妖魔鬼怪和险恶的环境作斗争，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最终取得了真经的故事。

在整部《西游记》中，最吸引人们的就是那神通广大的“齐天大圣”孙悟空。他不仅会七十二变，还有一双火眼金睛，能分辨人或妖，所以，他最善于降妖捉怪了；但是，如果没有善于水性的沙僧助阵，孙悟空在水中捉妖也就不那么顺利了；猪八戒虽然贪财好色，但力大无比的他也是孙悟空捉妖的好帮手；唐僧虽不懂人情世故，但他始终以慈悲为怀，最终经历千辛万苦，带领徒弟们取得真经。这四个人物形象各有特点，性格各不相同，但他们的优点都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我要学习孙悟空那种不畏艰险，勇往直前，积极乐观的斗争精神。虽然我没有孙悟空那般神通，但是我要学习他善于分辨真假善恶，不要被假的现象所蒙蔽了双眼。

《西游记》让我领悟到办成任何一件大事，都不是容易的，是靠我们的不断努力和团结一心，去获取成功的！

读了《西游记》后，也让我知道了：不要因为这本书看过很多遍，就对它产生厌倦，就可以不用再此反复的读它。俗话说得好：“书读百遍，其义自见”。没错，读的次数越多，就会获得越多的知识。每次读同一本书都是不一样的，每次读它都会发现新知识，所以，我们要反复的读一本书。

《西游记》这本书让我受益匪浅，真不愧是“四大名著之一”啊！

《西游记》是我国四大名著中的其中一本，作者是吴承恩。它主要讲的是，师徒四人去西天取经，经过了九九八十一难才取回了真经，其中还告诉了我们一些深刻的道理。尤其是《三打白骨精》这一片段非常精彩，我很喜欢。那让我们一起来看一下吧。

读了《西游记》之后，是不是感觉很有趣呢？感兴趣的话，你们也可以去了解一下哦！

说到《西游记》大家一定看过吧！它是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家喻户晓。这部小说主要讲述了唐僧师徒四人为了去西天求取真经，路上经历了九九八十一种磨难。我是百看不厌，书里面有心地善良的唐僧，贪吃好色的猪八戒，忠厚老实的沙和尚，还有一位最重要的人物，那就是我最喜欢的神通广大的孙悟空。

说到孙悟空，我要特别介绍一下他。孙悟空的身材十分矮小，平时喜欢穿黄色的衣服，头戴一顶佛帽，看起来十分的有精神。如果你仔细观察，你会发现他的脸就像一个桃子，有一双火眼金睛，能看穿任何妖怪。他还有一张雷公嘴，非常能说会道。孙悟空十分机智聪明，能随机应变，西天取经的路上全靠他与妖魔鬼怪斗智斗勇，保护唐僧，取得真经。

孙悟空虽然机智聪明，但有时也会太过急躁。偷人参果就是最好的例子，他受了猪八戒的怂恿偷果，后遭到道童辱骂，结果一怒之下推倒了人参果树逃离，却被镇元大仙捉回，无奈之下只得求助观音医活果树。

文中我讨厌唐僧的善恶不分，例如三打白骨精时，他险些为自己不分善恶的行为付出沉重的代价。可他坚定的求佛之心还是令人感动的。

读了《西游记》，我明白了想要办成任何一件大事，都绝非易事。唐僧师徒四人取经，经历了众多苦难，我们每一天的学习生活中又何尝没有困难呢？我们小学升初中，初中升高中，到高中毕业考大学……又何尝仅仅是九九八十一难呢？战胜困难的过程就孕育了成功。相信“功夫不负有心人”！而我们只要有不怕困难，坚持到底的决心，就一定会取得成功。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四

今夜，月光皎洁，我独自倚靠在窗前回味今天刚读完的高尔基的《童年》，令我不禁遐想连篇。

一提起童年，每个人都会欣喜万分：想起童年那一件件趣事，那无忧无虑的生活，那肆无忌惮的笑……，童年是那么令人向往的天堂。然而，高尔基的童年生活却如同地狱。

我们在家里是爸妈的“心肝宝贝”，是“小公主”、“小皇帝”，高尔基却在三岁那年就失去了父亲，由母亲带回了外祖父家，在那个濒临破产的小作坊里，外祖父脾气火爆，两个舅舅成天为家产而争斗……，唯一令他感到温馨的是外祖母的呵护与疼爱。

与他相比，我们是多么幸运呀，我们可都是在蜜罐子泡大的哦。后来，高尔基又失去了母亲，唯一对他好的外祖母是没有任何地位的，可想而知他的生活是多么艰难啊！他只上了三年学，十一岁就走上社会，开始自食其力的生活，当过搬运工、学徒、面包工……，吃尽了苦头。哪像我们只要学习就好，从不用为生活操劳，连最简单的家务父母都不让我们做，相比较高尔基，我们是多么幸福呀！

从这本书，我看到的是高尔基童年的悲惨与痛苦。然而，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高尔基却成为了前苏联伟大的作家，不

由得我心中对他充满了敬佩，更多的是惭愧。

我迈入学堂，成为一名学子。每天获取新的知识，和老师、同学建立新的友谊。上课学习，下课和同学们嬉戏打闹，不知不觉一天又过去了。不用担心生活的负担与困难，每天生活得既充实又快乐。日子一天天的过，童年离我远去，我渐渐走向成熟。

我的生活这样美好，还有什么事能让我不好好学习呢？童年生活的困苦并没有让阿廖沙退步，他总是坚强地生活下去。我要努力地学习，活出精彩，创造属于自己的未来！

一缕阳光透过窗台，洒在我的身前。原来，黑暗的夜晚已经过去，黎明已经来到。我仿佛又看到了那金色的童年，金色的回忆，但终究要长大，我愿那金色的回忆在我心中永居，伴我成长，陪我拥抱美好的明天！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五

在暑假里我看了《一千零一夜》这本书，书里的故事很吸引我，其中令我最喜欢的是这本书的最后一篇“国王和他的一千零一夜”。

故事里面的桑鲁卓是一个美丽聪明的女孩，而且非常会讲故事，她用自己的一千零一个精彩的故事感动了凶残的国王，国王还命人把故事记录下来，便诞生了这本《一千零一夜》。

我很佩服桑鲁卓，她用自己的聪明救了自己，也救了整个城市的女孩。她拥有丰富的想象力，讲出了那么多精彩的故事，我也要向她学习，多动脑筋，多积累好的词汇，以后也能讲出好听的故事，写出优秀的文章。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六

最近断断续续读完了金克木先生的《书读完了》。

老先生出生于辛亥革命之时，接受过传统的旧式私塾教育，经历了西学东渐的风潮，后又赴印度钻研佛学，成为一代梵语文学大家。这本书摘录了老先生多年来在治学研究过程中关于读书的一些感悟以及想法，虽然只是其著作的一部分而且只面向一个方面，但从中仍可一窥作者的风采。金先生学贯中西，博古通今，而又循循善诱，读之如饮甘醇，如沐春风，受益匪浅。

初读书名可能会有疑问，为什么说书读完了？世界上有这么多的书，怎么可能读得完呢？原来，金先生这里的意思是，万物皆有其源，不论东方文化还是西方文化，其源头的经典并不多，拿西方来说，就是希腊神话和圣经，拿中国来说，就是四书五经，就印度而言，就是奥义书和佛教经书。如果我们用追本溯源的方法，将这些经典都理解领会了，那么其后的很多书都没有读的必要了，因为许多书都是对这些经典的简单翻录或者再演绎。相反，如果我们不熟悉这些经典的话，对于之后的很多书我们是没有办法领会理解的。如果这样看，书当然是有可能读完的，而且金先生在这里还为我们指点了一条读书的法门。

中国古籍卷帙浩繁，作为没有接受过系统国学教育的人难以摸到其门道。重点把握的无疑是先秦典籍，秦以后，虽然文体一再演变，汉赋、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然而思想上却再无创新（这也是一个悲哀）。诸子百家之中，儒家思想从汉武帝时代起被列为正统，一直持续到清末。南宋朱熹将儒家思想提炼为四书五经并为之注释，朱注四书从此成为科举考试的官方指定教科书。

其中《论语》、《孟子》是本已有其书，而《大学》和《中庸》是朱熹从《礼记》里面单独摘出来的，金先生说，这四

部书里面有着朱熹一以贯之的思想，是什么思想呢？书里没有说，需要我们自己去体会。而抓住了这一点，等于抓住了中国古代儒家思想的灵魂。

联系和矛盾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分析事物的重要观点，毛泽东运用它开创了中国革命的新时代，没想到金先生运用起来也是炉火纯青。古印度《奥义书》和中国古典经书有何共同的命题和思想内涵呢？佛教传入中国之后中国古人的思想有何变化呢？类似这等命题如果自身不是有深厚的功底和系统的思想体系是万难做出比较研究的。金先生却能于两个看起来毫不相干的文本之间提炼出它们在思想内核上的相通之处，这等功力，让人佩服。

古时候写书不易，写在竹简上的，越简短越好，而又因为古代史官记事不能明着褒贬，否则会惹来杀身之祸，只能暗寓褒贬于叙事之中。这就造就了著名的春秋笔法，微言大义，言有尽而意无穷，潜台词往往比明面上的意思更加重要，这可能也是中国文化崇尚含蓄内敛的一个原因吧。“元年，春，王正月。”这是春秋开篇的第一句话，看似简单的一个叙事，后人将其内涵展开以后扩写出来却不下数千字。看金先生在书中以其博古通今的学识为现代的我们展示数千年前古人的智慧，读起来饶有趣味。而深谙什么能说什么不能说的金先生对于这种春秋笔法运用得也是炉火纯青，在言尽处，在文章的留白处，我们也可以敏锐地察觉到先生的言外之意，毕竟，在几千年后今天，我们仍然有很多话是无法放在明面上说的。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七

下面跟大家分享一下我读完《稻草人》这本书的感受吧。

，作者叶圣陶也是中国现代童话创作的拓荒者。此书主要内容讲述了老妇人与其田里的稻草人的故事。童话集《稻草人》

展现了劳动人民的苦难，但有时气氛显得低沉和悲哀，稍后的童话集《古代英雄的石像》着重表现人民群众团结抗暴的集体力量。

《稻草人》是叶圣陶爷爷的名著，写的是一个比牛还勤劳，比狗还乖巧，整天站在稻田里，用扇子赶走小雀的稻草人所见所想的故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这个故事中讲了两件事，：稻草人想着主人——一位老太太。这位老太太很可怜，八九年前，她的丈夫死了，儿子也死了，家中只有她一人，稻子也被洪水淹了。这时，稻草人看到一只小蛾子落到了稻叶上，他马上认出了那是稻子的天敌，他努力的挥动扇子，但没有风，最终没将小蛾赶走。小蛾终于走了，但稻叶上留下了小蛾的子。主人去看稻子，但主人老眼昏花没有看见，稻草人十分着急，但主人并不知道已经留下了祸根。几天后，蛾子的幼虫将一大片稻子啃地光秆了，稻草人难过得哭了。你瞧！稻草人多么的尽职呀！虽然，稻草人并没有将小蛾子赶走，但是，稻草人这种努力保卫庄稼不顾一切的尽职精神实在让我们佩服。

：稻草人看到一对母女在船上，母亲为了准备明天的鱼汤，她不顾一切的打鱼，孩子口渴得厉害，直咳嗽。稻草人看到了心里很不好受。母亲终于打上来一条鱼，把鱼丢到鱼篓里，正好放到稻草人旁边。鱼苦苦哀求，稻草人也想救鱼呀！可鱼听不懂它的意思，反而误解了他。这时，稻草人听到远处传来一阵微弱的声音，原来有人要寻死。稻草人想要帮助她，可自己只能定在那，动也动不了。可怜的稻草人看着自己想做又不能做造成的后果，没等看到那女的跳河，就晕倒了。稻草人并没有为人们做什么事，但可以看得出，稻草人有一种助人为乐的精神。

从这两件事情，我们可以看出稻草人珍贵之处的所在，那种实在令人钦佩。稻草人没有猪那样懒惰，没有蝴蝶那样自在，没有狗那样讨人喜爱，也没有花儿那样美丽动人。但稻草人

有的是像猫一样的尽职，像牛一样勤劳，像马一样忠诚，最重要的是稻草人那种助人为乐的精神。虽然从头到尾，稻草人没做好一件事，但最重要的是稻草人有一种精神。这点值得我们永远的学习.发扬!

通过这篇文章，我看见了稻草人是一个非常善良和很有责任感的人。他非常乐于助人，和极富同情心。可惜的是：他自己的能力有限，只能一味的自责，虽然最终没有得到很好的结果，但是他那颗积极勇敢的心始终在打动着我们。由此我想到了做人要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八

中篇小说《边城》自问世以来，就引起了人们的广泛关注：赞者认为这是“一颗千古不磨的珠玉”“田园诗的杰作”；贬者说它是“掏空了人物的阶级属性”

“有意无意地回避尖锐的社会矛盾”；还有人认为文坛“总有一天会对沈从文作出公正的评价：把沈从文、福楼拜、斯特恩、普罗斯特看成成就相等的作家”。

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倘若我们抛开社会政治经济的因素，从文学本身的自然魅力(即伦理道德)来审视沈从文的作品，就能明白人们盛赞沈氏的根由了。

他的作品“以其独到的思想认识和艺术表现方式，绘制了一部本世纪第二个十年中国社会生活的恢宏画卷”。

作品中那种“优美，健康，自然，而又不悖乎人性的人生形式”促使作者以特异的湘西边陲，作为构筑善与美的“神庙”的地基。

人性，作为文学创作的永恒主题在沈从文笔下得到了最充分的体现。

因为在沈从文看来：“一部伟大作品，总是表现人性最真切的欲望。”故表现人性便是他创作的中心。

而在古老的生活节奏与情调中塑造一系列不带社会阶级烙印的自然化的人，讴歌一种自在、自得的人生，追求一种“优美、健康”的生活。

故而，他的作品游离于当时的社会背景，在文学的大道上另辟蹊径，以抒写自然的人性为题材，从而寄托作者对社会、人生的反思。

在他众多的作品中，中篇小说《边城》就是这类内容的代表。

小说《边城》以撑渡老人的外孙女翠翠与船总的儿子天保、傩送的爱情为线索，表达了作者内心的追求以及与这追求相呼应的田园牧歌情调。

这种情调若和当时由卑鄙的人组成的动荡社会相对比，简直就是一块脱离尘寰的“世外桃源”。

在这块世外桃源中生活的人们充满了原始的内在的“爱”。

正因为这“爱”才使得湘西小城、酉水岸边茶峒里的“几个愚夫俗子，被一件普通人事牵连在一处时，各人应得的一分哀乐，为人类‘爱字作一度恰如其分的说明’”。

小说《边城》正是通过抒写青年男女之间的情爱、祖孙之间的亲爱、邻里之间的互爱来表现人性之美的。

主人公翠翠是一个迷人的形象，是全书之魂。

她是人之子，更是大自然的女儿。

她“为人天真活泼，处处俨然如一只小兽物”“从不想到残忍事情，从不发愁，从不动气”。

湘西的清风、丽日给了她一个壮健的躯体；茶峒的青山、绿水给了她一双碧玉般清澈透明的眸子；碧溪岨的竹篁、白塔又给了她一颗绝不世故的赤心；酉水、小船载满了她那少女的悠悠岁月。

祖孙俩在这古老而又清澈的溪水边、小船上、白塔下相依为命。

一不贪财，二不羨贵，三不嫌贫，四不偷懒，愿守清贫，甘于助人，体现了中国劳动人民的传统美德——勤劳、善良、淡泊。

幼小的翠翠正是在这种祥和而又古朴的小屋里，从爷爷那里继承了自己应该继承的东西，弘扬了本该弘扬的内容。

随着年龄的增长，她的性格也便有了微妙的变化：少了一点乖巧，多了一些沉思；少了一些欢笑，多了一份羞涩。

由少时争着坐渡船夫渡新娘子的花轿，学小羊、小牛叫，摘一把野花缚在头上，装扮新娘子到站在小山头听那迷人的鼓声，想那迷人的夜晚，到后来便有了青春期少女们同有的心事。

面对着那突如其来的分不清、道不明的心绪，年青、稚嫩的翠翠不知道是应该快乐，还是应该忧愁。

为此她便常常坐在山头上，站在渡船上沉静地慢慢地咀嚼着人生的酸涩苦甜，吞咽着自己为自己酿造的人生苦酒。

后来，翠翠路遇了刚刚在划船比赛中中了头奖的傩送，两颗年轻的心灵撞击在一起，那种朦胧的爱意便在翠翠心中萌发。

从此她觉得自己感情上有了一种新的需要，但又不好意思说出来。

当别人“无意中提到什么时”，她会脸红，在内心深处却又在盼望着听到与之有关的内容，等到这种盼望日久天长在心中扎下根之后，她那少女的纯情便自然而然地流露了出来。

两年后端午节前夕她又见到了傩送，情不自禁地对爷爷说：“那个人很好。”以至在看划船时无意间听到别人议论傩送婚事时，一向沉稳的翠翠心中也便乱作一团，甚至傩送和她说话也忘了应答。

后来，傩送在月下为翠翠唱歌，酣梦中的翠翠竟被傩送的情歌所吸引，灵魂也浮了起来。

可惜的是她却不知道这月下唱歌的年轻后生就是自己爱着的傩送。

不久，天保为爱离家出走落水而死，傩送寻兄归来过溪时，又得不到翠翠的一点暗示，便赌气远走他乡。

老船夫也溘然长逝。

翠翠忍受着亲人离去之痛、爱人负气出走之苦，仍决定留在渡船上翘首期盼心上人的归来。

有的只是原始乡村孕育下的超乎自然的朴素纯情，有的只是“遵从古礼”的淳厚人性，有的只是含蕴的东方的传统美德。

作者着重表现了他们行为的高尚和灵魂的美。

在作者的笔下，翠翠是个天真无邪的山区女孩，她聪明、美丽、乖巧、纯朴、善良。

傩送是个童稚无欺的乡下小伙，他勇敢、英俊、豪爽、热情、勤劳。

在这人杰地灵的偏僻之地，两颗年青的心靠拢了，他们按照自己的标准同时选择了对方。

一切显得那么自然，而在这自然之中却显示了“人性”在这块尚不开化的山村的永久魅力。

作者正是通过这一对青年男女的爱情反映了人性美。

读了傻子的读后感篇九

读后感就是读一本书带给你的感受，用书面意思去表达出来，以下是小编整理的读后感怎么写，欢迎参考阅读！

读后感的概念有两重含义：一是真实的、不受任何约束的读后感，二是一种作文的体裁，考试时要接受各种条件的约束。下面这篇读后感，就接近于第一种读后感。写这种读后感，主要是给自己看的，一定要真实，有什么感受想（当然感受应当有意义，值得一写）就写什么感受想，与心得笔记不同，它要展开来写，尽量像一篇 文章，尽量写得生动、实在、深刻。一般应当写清楚读了什么，有什么感受想，联想到了什么，对自己有什么作用等。它不追求文体、格式框框，写起来也可长可短。

写读后感最重要的一点是要读出所读书籍或者文章的“眼睛”，它是你展开来写的基础、中心和出发点，这个问题我们已经在上一讲里说过了，这里就不多讲了。其次，写读后感，有它一定的规矩，有的书上把它归纳为“引、议、联、结”，四个字，想公式一样。对于这些规矩我们不可以不学，考试时只要内容有创意，套用这种公式未尝不可；但我们也不要受其所限，写成千篇一律的“八股文”，也可尝试在结

构上有自己的创意，有自己的个性。但不管怎样，读后感受也离不开“读”——对原文的引述、概括、评价等等，离不开“感受”——自己的感受想。只要把这两个字表达好了，就是好的读后感。

在读过一篇文章或一本书之后，把获得的感受受、体会以及受到的教育、启迪等写下来，写成的文章就叫“读后感”。

读后感的基本思路如下

(1) 简述原文有关内容。如所读书、文的篇名、作者、写作年代，以及原书或原文的内容概要。写这部分内容是为了交代感受想从何而来，并为后文的议论作好铺垫。这部分一定要突出一个“简”字，决不能大段大段地叙述所读书、文的具体内容，而是要简述与感受想有直接关系的部分，略去与感受想无关的东西。

(2) 亮明基本观点。选择感受受最深的一点，用一个简洁的句子明确表述出来。这样的句子可称为“观点句”。这个观点句表述的，就是这篇文章的`中心论点。“观点句”在文中的位置是可以灵活的，可以在篇首，也可以在篇末或篇中。初学写作的同学，最好采用开门见山的方法，把观点写在篇首。

(3) 围绕基本观点摆事实讲道理。这部分就是议论文的本论部分，是对基本观点（即中心论点）的阐述，通过摆事实讲道理证明观点的正确性，使论点更加突出、更有说服力。这个过程应注意的是，所摆事实、所讲道理都必须紧紧围绕基本观点，为基本观点服务。

(4) 围绕基本观点联系实际。一篇好的读后感应当有时代气息，有真情实感受。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善于联系实际。这“实际”可以是个人的思想、言行、经历，也可以是某种社会现象。联系实际时也应当注意紧紧围绕基本观点，为观

点服务，而不能盲目联系、前后脱节。

以上四点是写读后感的基本思路，但是这思路不是一成不变的，要善于灵活掌握。比如，“简述原文”一般在“亮明观点”前，但二者先后次序互换也是可以的。再者，如果在第三个步骤摆事实讲道理时所摆的事实就是社会现象或个人经历，就不必再写第四个部分了。

第一是要重视“读”

在“读”与“感受”的关系中，“读”是“感受”的前提、基础；“感受”是“读”的延伸或者说结果。必须先“读”而后“感受”，不“读”则无“感受”。因此，要写读后感首先要读懂原文，要准确把握原文的基本内容，正确理解原文的中心思想和关键语句的含义，深入体会作者的写作目的和文中表达的思想感情。

第二是要准确选择感受受点

读完一本书或一篇文章，会有许多感受想和体会；对同样一本书或一篇文章，不同的人从不同的角度思考问题，更是会产生不同的看法、受到不同的启迪。以大家熟知的“滥竽充数”成语故事为例，从讽刺南郭先生的角度去思考，可以领悟到没有真本领蒙混过日子的人早晚要“露馅”，认识到掌握真才实学的重要性；若是考虑在齐宣王时南郭先生能混下去的原因，就可以想到领导者要有实事求是的领导作风，不能搞华而不实，否则会给混水摸鱼的人留下空子可钻；再要从管理体制的角度去思考，就可进一步认识到齐宣王的“大锅饭”缺少必要的考评机制，为南郭先生一类的人提供了饱食终日混日子的客观条件，从而联想到改革开放以来，打破“铁饭碗”，废除大锅饭的必要性。

一篇读后感，不能写出诸多的感受想或体会，这就要加以选择。作为初学者，就要选择自己感受受最深又觉得有话可

说的一点来写。要注意把握分析问题的角度，注意联系自己的实际情况，从众多的头绪中选择最恰当的感受受点，作为全文议论的中心。

长大，还是不长大？这永远是一个问题。我们绝对相信科学，长大是必然的。时间会流逝，年龄会增长，你一定会一天天长大。长大，就意味着会有越来越多的作业、补习班。下课变得越来越晚。负担也越来越重。不过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名为《我不想不想长大》的书，里面故事情节丰富多彩，让我知道了，长大，并不可怕。

这本书主要讲了小男孩扇贝喜欢小动物，他养了很多小动物：小鸟、小兔子，可一个个小动物都离开了扇贝，为了弥补心灵的空缺，蒜泥妈妈给扇贝买了一只小猪——荷包蛋。荷包蛋的出现让扇贝有了新的理想：吃好一点，睡好一点，每天都开心一点。可小猪荷包蛋却越长越大，扇贝想尽办法帮它减肥，结果都失败了，慢慢的，家也开始乘不下荷包蛋了，最后，妈妈执意要将荷包蛋送走，荷包蛋在草头表姨家受尽了苦。扇贝也在长大和好朋友荷包蛋的离去把他折磨得痛苦不堪。最后他带着荷包蛋出走了。也最终找到了荷包蛋的理想家园。扇贝渐渐的不再害怕长大了，因为每个小动物都有一颗纯洁的灵魂。对于小动物来说，长大就是竭尽全力活下去！所以只要坚强、努力、竭尽全力了，就不再害怕什么，也不再害怕长大了。

只要竭尽全力，迎来的就是开心的笑容。所以，长大，并不可怕！让我们加油勇敢迎接崭新的明天！